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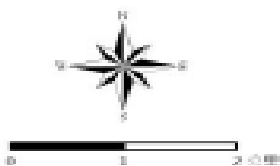
曾文溪口重要濕地明智利用項目

功能分區	編號	允許明智利用項目	說明
核心保育區	核心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生態保護、棲地保護、生監測及科學研究。 2. 由解說亭、棧道以望遠鏡觀察鳥類生態。 3. 非黑面琵鷺渡冬期間，台江管理處公告允許明智利用項目。 	為臺南市政府公告之「曾文溪口北岸黑面琵鷺動物保護區」。
環境教育區	環教	提供環境展示解說使用之基地，並設置相關必要服務設施。	現有黑面琵鷺生態展示館及保育管理研究中心。
一般使用區	一般一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生態監測及科學研究。 2. 依水利法及海岸管理法之海岸防護行為及工程。 3. 依漁業法規定，於專用漁業權範圍內之行為。 	曾文溪河道外至等深線六公尺內之海域。
	一般二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生態監測及科學研究。 2. 依水利法及海岸管理法之海岸防護行為及工程。 	大潮溝南側與南堤堤防外之保安林及新浮崙沙洲範圍。
	一般三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生態監測及科學研究。 2. 維持現有水道系統暢通，並提供水鳥棲息及覓食空間。 3. 依漁業法規定，於區劃漁業權範圍內之行為。 	大潮溝南側與新浮崙沙洲間之潟湖。
	一般四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生態監測及科學研究。 2. 維持現有水道系統暢通，並提供水鳥棲息及覓食空間。 3. 依水利法及海岸管理法之海岸防護行為及工程。 	曾文溪口至國姓大橋之河道。
	一般五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生態監測及科學研究。 2. 依相關租約規定，從事漁業養殖行為。 3. 區內為新建、增設、改建相關養殖設施，應依相關規定辦理。 	東魚塢，亦為行政院農委會公告之「曾文溪口黑面琵鷺野生動物重要棲息環境」。
	一般六		曾文溪北岸堤防內河灘地現況為魚塢使用之土地。
	一般七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生態監測及科學研究。 2. 依據「臺南大學七股校區校園規劃」之計畫內容執行，朝生態復育方向辦理。 	臺南大學七股校區西校區。

功能分區	編號	允許明智利用項目	說明
一般使用區	一般八	1. 生態監測及科學研究。 2. 允許從事既有農業及魚塭養殖行為，另可提供生態景觀旅遊所需相關臨時性設施。	曾文溪北岸河灘地現況做為農業及魚塭使用之土地。
	一般九		曾文溪南岸河灘地現況做為農業及魚塭使用之土地。



資料來源：本計畫繪製



圖例

保育利用計畫範圍

核心保育區

環境教育區

一般使用區